



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持有人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集和主持，应出席会议持有人46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43人，代表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2,070.00万份，占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94.95%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经全体持有人民主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到期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同意将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延长至 2025 年 9 月 6 日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,070.00 万份，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份；弃权 0 份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9 日